

常州大学怀德学院系部教学工作评估方案

（试行稿）

根据教高厅〔2004〕21号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（试行）》、教高〔2011〕6号《教育部、财政部关于“十二五”期间实施“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”的意见》、教高〔2012〕4号《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》的精神，结合我院具体情况，制订以下评估方案。

一、系部教学工作评估的内容、目的

系部教学工作评估特指以各系部为评估单位，以教学工作为评估对象，通过对各系部为教学单位的日常教学管理、实践教学、教学质量保障、教学改革与研究工作等诸方面因素进行综合性分析，并作出相应的评估，为学院改进工作，深化改革、改善管理提供依据，从而提高学院的教学质量。

二、组织实施

1. 评估方式：系部教学工作评估采用系部组织，评估组直接评估打分的方式进行。

2. 系部教学工作评估要坚持评估工作原则，严格要求，注重实效，要把评估工作与日常教学工作、教学管理、教学改革及长远建设目标结合起来，以保证评估工作的质量。

3. 评估时间：系部教学工作评估每年进行一次，时间在当年12月份。

4. 评估内容涉及的数据截止时间为12月底。

三、说明

本评估指标体系共有32个项目，总分为100分。总分不足100分的系部，以折合分为准。

附件：常州大学怀德学院系部教学工作评估指标体系

常州大学怀德学院系部教学工作评估项目表（试行稿）

系部 _____

（一）日常教学管理

指标	项 目	满分	评 估 标 准 或 方 法	说明	得分
日常教学管理	1. 教学材料上交教务处情况	6	教学材料（含各类申报材料、统计数据、下达任务、总结报告、教学计划等材料）按时按要求上交教务处或及时网上传得满分，不符合要求每人次扣 0.1 分。		
	2. 培养方案执行情况	6	系平均变更培养方案的次数（即变更总数与招生专业数比值）低于院平均变更次数的系得分为满分；若系平均变更次数超出院平均变更次数的次数，则根据系部规模和外聘教师具体情况酌情扣分。		
	3. 教学任务执行情况	6	调课情况：每调课一次扣 0.1 分；变更课表：每变更课表一次扣 0.5 分		
	4. 日常教学工作安排与执行情况	6	教学任务安排按时完成，超期 1 次扣 1 分；对于教务处安排的期中、期末考试和统一补考，重考时间内考试，严格执行要求，未落实系部监考人次要求的一次扣 0.5 分，调整一次扣 0.2 分；成绩提交执行严格，出错一次扣 0.5 分。		
	5. 学籍工作情况	3	按时缴费注册，超期视情节扣 0.1-0.5 分。成绩输错，毕业审核出现差错酌情扣分。		
	6. 选课组织工作	3	有安排、有资料，人员落实满分，未能全面落实的酌情扣分。		
小计		30			

（二）实践教学 171218

指标	项 目	满分	评 估 标 准 或 方 法	说明	得分
实践教学	1. 实验课程情况	3	能满足实验教学大纲开出所有实验得 1 分；实验课程计划安排表完整、及时、准确得 1 分。		
	2. 实验教学管理	3	“六簿一卡”等实验教学记录规范，执行情况好，实验室运行情况好，按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3. 实习教学管理	5	每个专业有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（协议书、挂牌），能满足实习需要，并接纳当年学生实习得 1.5 分，实习有困难或无法满足学生实习需要酌情扣分；实习课程计划安排表完整、及时、准确得 1.5 分，不合格扣 0.2 分/门，本项扣完为止。		
	4. 课程设计情况	2	有指导书（教材或自编讲义）、任务书得 1 分；使用课程设计教室得 0.5 分。		
	5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和指导教师	6	不是一人一题的每个学生扣 0.1 分；三年内选题重复，此项不得分；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人数理工类不超过 8 人，艺术类、经管类不过超 10 人，超过人数标准的，每个学生扣 0.1 分，本项扣完为止。		
	6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监控和效果	6	根据学院抽查（包括系部整体工作部署、检查记录及各阶段采取的措施、执行情况）及毕业设计信息化系统运用情况得 2 分；省评优获一等得 4 分、二等奖得 2 分/篇，三等奖得 0.5 分/个优秀团队省评优获奖的每篇加 2 分；省抽检有不合格的该项 0 分。		
	小计	25			

（三）教学质量保障

指标	项 目	满分	评 估 标 准 或 方 法	说明	得分
教 学 质 量 保 障	1. 教学质量管理制度与组织保障	3	有系教学质量监控安排文件，有本年度监控工作开展情况及相关数据统计报告，有听课记录本，网上评教正常，有系部教学工作领导机构。根据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2. 教学过程质量管理	4	有正规教材或自编讲义得 2 分，无教材或讲义或选用三年以上教材的每项扣 0.1 分；有考试课教考分离情况统计表，有历年试卷清单；有日常教学检查记录；教学大纲规范性；系部领导参加会议与检查的出勤情况。按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3. 提高教学质量活动开展情况	4	系部注重教学质量提高，有开展相关活动（公开课、讲座、报告等）的证明材料(如网站信息等)，有教研室活动记录本，有教学评价信息反馈支撑材料，根据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4. 青年教师培养与教师教学发展	4	老教师指导青年教师情况，系参加院级及以上教学技艺大赛等活动的青年教师获奖数，最受学生欢迎教师获奖数，组织教师参加教学发展活动等情况。根据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5. 教学资源	5	系部注重教师课堂教学，教师按规定自觉教书育人，对外聘教师有管理措施，系部教学经费及其他教学资源使用合理。按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6. 教学资料归档	5	有听课记录本和教研活动记录本等资料。据督导抽查结果评分。		
小计		25			

（四）教学改革与研究

指标	项 目	满分	评 估 标 准 或 方 法	说明	得分
教 学 改 革 与 研 究 工 作	1. 教研室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情况	2	系部重视教研室建设，合理配备具有较高职称的稳定的教研室负责人与专业负责人。按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2. 专业、课程、教材建设、组织学科竞赛等工作	3	有专业建设、重点课程课程、教材建设、学科竞赛等教学与教改方面的的措施和支撑材料，按检查情况评分。		
	3. 教学工作获奖	3	教师个人、团体参赛或指导学生各类竞赛获市级及以上奖每项 3 分；院级奖每项 1 分。		
	4. 各类教学项目立项申报情况	4	省厅级以上每项 4 分、市级每项 3 分、院级每项 1 分。		
	5. 教研业绩方面	4	根据系部师资情况，教研业绩成果情况评分。		
	6. 系部特色工作	4	根据专业抽检，专业评估，创新活动，学生学习效果与素质提高等方面的支撑材料评分。		
	小计	20			

附加条款：总分不足 100 分的系部，以折合分为准。所有栏目内分值，若涉及扣分，扣完为止。 若涉及加分，加满为止。当年有省级及以上检查不合格情况，从当年教学工作评估得分中扣除 20 分。当年出现教学事故 1 次扣 5 分。